

## 新北市政府衛生局 函

地址：220205新北市板橋區英士路192之1號3樓

承辦人：江佳穎

電話：(02)22577155 分機2353

傳真：(02)22536548

電子信箱：AQ5750@ntpc.gov.tw



24158

新北市三重區重新路5段646號8樓

受文者：新北市藥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7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衛食字第112136547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「醫療器材許可證核發與登錄及年度申報準則」部分條文及第五條附表一、第六條附表二、附表三修正草案，業經衛生福利部於中華民國112年7月13日以衛授食字第1121602986號公告預告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112年7月13日衛授食字第112160298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公告請至行政院公報資訊網、衛生福利部網站「衛生福利法規檢索系統」下「法規草案」網頁、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網站「公告資訊」下「本署公告」網頁及國家發展委員會「公共政策網路參與平臺—眾開講」網頁(<https://join.gov.tw/policies/>)自行下載。
- 三、對於本公告內容有任何意見或修正建議者，請於本公告刊登公報之次日起60日內陳述意見或洽詢：
  - (一)承辦單位：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。
  - (二)地址：11561臺北市南港區昆陽街161-2號。
  - (三)電話：(02)2787-7528。
  - (四)傳真：(02) 3322-9492。
  - (五)電子郵件：Ltkkk1202@fda.gov.tw。



正本：新北市藥師公會、新北市藥劑生公會、新北市西藥商業同業公會、新北市商  
業會  
副本：

局長 陳潤秋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